

# 信息披露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境外控股公司发行美元债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 担保人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担保人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6号

3. 担保人法定代表人：侯庆瑜

4. 担保人注册资本：人民币240.00亿元

5. 担保人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业务有关的财务顾问；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保险兼业代理；保险代理；保险经纪；保险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产品销售；保险资产管理顾问；保险资产管理咨询；保险资产管理服务；保险资产管理运营；保险资产管理投资；保险资产管理其他业务。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 被担保公司名称：Caيمان Islands Cayman Islands

2. 被担保公司住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中199号无限风场32楼

3. 被担保公司经营范围：投资控股

三、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1. 担保金额：人民币2.5亿元

2. 担保期限：2024年2月2日至2025年2月2日

3. 担保用途：用于境外控股公司发行美元债券

四、担保人的担保能力分析

1. 担保人的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2. 担保人的信用记录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

3. 担保人的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资产实力

五、担保人的风险提示

1. 担保人的经营业绩可能波动

2. 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可能发生变化

3. 担保人的资产状况可能发生变化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结果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截至2024年2月2日止，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张卫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909,6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08%，增持金额为2,097,275.00元。增持主体的增持金额已达到本次增持计划的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

二、增持主体对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始终秉承“提质增效重回报”的行动方案，主要措施包括：

1. 专注经营，保持核心竞争力

2. 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推进公司治理水平

3. 建立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机制，提高投资者参与度

4. 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

5. 优化人才激励机制，激发员工积极性

6. 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

项目	2024年12月末	2023年4月末
资产总额	124.72	149.99
负债总额	84.77	109.19
净资产	39.95	40.80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3年1-6月
营业收入	2.58	2.51
净利润	-2.97	0.62

注：截至2023年6月末，兴证国际资产负债率（扣除客户资产口径）为96.6%。

（一）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不存在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三日

项目	2024年12月末	2023年4月末
资产总额	124.72	149.99
负债总额	84.77	109.19
净资产	39.95	40.80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3年1-6月
营业收入	2.58	2.51
净利润	-2.97	0.62

##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滨州银座广场号楼项目租赁合同〉的议案》，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概述

1. 合同对方名称：滨州银座广场号楼项目

2. 合同对方住所：山东省滨州市

3. 合同对方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合同标的：滨州银座广场号楼项目

2. 合同期限：自2024年2月2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3. 租金标准：每月租金为人民币15.96元

4. 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

三、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 合同对公司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2. 合同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3. 合同对公司声誉无重大影响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

截至2024年2月2日止，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共计176起，涉案金额总计2,840,000.00元。其中，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176起，涉案金额2,840,000.00元。其中，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176起，涉案金额2,840,000.00元。其中，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176起，涉案金额2,840,000.00元。其中，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176起，涉案金额2,840,000.00元。

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1. 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数量

2. 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金额

3. 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类型

二、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1. 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

2. 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预计结果

3. 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后续安排

序号	案由	当事人	案涉金额(元)	案件进展情况
1	合同纠纷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vs. 北京银座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6,840,000.00	待二审判决
2	合同纠纷	北京银座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vs.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553,260.00	一审审理中
3	合同纠纷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vs. 北京银座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00	等待一审开庭
4	合同纠纷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vs. 北京银座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53,215.01	等待二审开庭
其它金额在500元以下的小额诉讼、仲裁案件(合计)			5,864,722.00	---
其它金额在500元以下的仲裁案件(合计)			39,738,458.38	---
合计			176,838,698.38	---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税后利润的影响

四、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后续安排

五、其他事项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暨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截至2024年2月2日止，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进展情况如下：回购股份数量为1,60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96%。回购股份金额为2,097,275.00元。回购股份均价为1.31元/股。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的目的：为了提高公司财务状况，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 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1,600,000股

3. 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96元/股

4. 回购股份的期限：自2024年2月2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二、回购股份方案的进展情况

1. 回购股份的数量

2. 回购股份的金额

3. 回购股份的平均价格

三、回购股份方案对公司的影响

1. 回购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2. 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3. 回购股份对公司声誉无重大影响

回购股份类别	回购股份数量(股)	回购股份比例(%)	回购股份金额(元)	回购股份均价(元/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6,736,791	100%	201,728,775	1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6,736,791	100%	201,728,775	100%
合计	413,473,582	100%	403,457,550	100%

四、回购股份方案对公司的影响

1. 回购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2. 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3. 回购股份对公司声誉无重大影响

五、其他事项

1. 回购股份方案的后续安排

2. 回购股份方案的后续进展

六、其他事项

##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截至2024年2月2日止，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选举进展情况如下：职工监事为1人，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2%。

一、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基本情况

1.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数量

2.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金额

3.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类型

二、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进展情况

1.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进展

2.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预计结果

3.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后续安排

候选监事姓名	国籍	性别	职称	学历
李强	中国	男	高级会计师	硕士研究生
王芳	中国	女	中级会计师	大学本科
张华	中国	男	高级会计师	硕士研究生
刘伟	中国	男	中级会计师	大学本科
陈明	中国	男	高级会计师	硕士研究生

三、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后续安排

四、其他事项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三日